

证券代码：834554

证券简称：豪帮高科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帮高科”）对公司 2019 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豪帮高科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共发生 1 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其中涉及 2019 年度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的股票发行共有 1 次。

2016 年 7 月 25 日，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2,440,000 股（含 2,44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5.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444,000.00 元人民币（含 12,444,000.00 元）。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

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2016 年 9 月 1 日召开了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截至 2016 年 9 月 1 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10,404,000.00 元，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6）第 320ZB001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9197 号《关于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9 月 1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股票发行认购

资金的缴存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胡埭支行，账户名称为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 8110501012500483179。该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8 月 17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新的生产设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75,198.2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74,826.24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一、募集资金本金金额 | 10,404,000.00 |
| 加：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 19,694.36 |
| 二、募集资金总额 | 10,424,904.36 |
|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 |
|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 | 9,199,251.20 |
| 购买设备 | 1,150,000.00 |
| 租赁费 | 74,443.16 |
| 三、募集资金余额 | 0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公司自查，公司 2019 年度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

项的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募集资金的情形。

无锡豪帮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